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思政部

思政部〔2019〕18号

关于在2019~2020学年开展以“红色茂名” 为主题的思政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思政课老师、各思政课班级：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社会大课堂与思政小课堂结合起来，落实思政社会实践课教学要求，经研究决定在2019—2020学年开展以“红色茂名”为主题的思政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学生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革命传统、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中国精神，好心茂名等开展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活动增强学生的“四个自信”，争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 **弘扬美**。主要是挖掘茂名地区历史上革命传统先进事迹，道德先进模范，好心茂名精神，冼夫人精神等历史典故和历史事件。

2. **发现美**。主要是围绕本校学校和茂名地区社会上正在发生的体现“好心茂名”的好人好事、文明道德规范，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勇于担当、敢于创新、刻苦钻研的模范等，以及各种正能量的事件和人物开

展活动。

3. **创造美**。主要是鼓励学生根据社会热点问题，结合学生日常生活，拍摄“红色茂名”主题的微视频、微电影，唱红歌等活动，学生自己可以是扮演者或者组织拍摄者。

二、活动作品

活动结束后，每组的同学必须提供至少一部微电影或一个短视频或者是系列照片。微电影不超过 10 分钟，短视频不超过 3 分钟，照片不少于 5 张。活动作品必须是反映茂名本地发生的事件或人物。

三、活动时间

从 2019 年 11 月份开始到 2020 年 5 月份结束。在这时间段，每个学生必须安排不少于 18 个学时的业余时间参加社会实践。

四、活动参加对象

2018 级和 2019 级全体在校学生。以班级为单位，分小组进行社会实践，每个小组一般不超过 10 个人（由各班思政课老师负责分组）。

五、活动评比奖励

活动对收到的作品进行评比并给予奖励。

1. 初评。由思政课任课老师进行初评，每个思政课老师每班推荐 3 个作品参加复评。

2. 复评。由思政部安排老师进行复评。在初评的基础上推荐出 15 个参加终评的作品。

3. 终评。组织评委专家进行评审。并评出特等奖 1-2 名、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10-11 名，三等奖 25-30 名。

获奖的作品、同学可以获得以下奖励。

特等奖：推荐参加在井冈山或其他红色基地开展的思政社会实践研修活动（获得特等奖的团队，在成果完成过程中排名前三名的同学参加，其他同学按一等奖进行奖励）。

一等奖：奖励价值 500 元的奖品。一等奖以上的作品收录在红色茂名文化体验馆的视频库中进行展示，并可用于实践教学活动。同时推荐参加省级以上的比赛。

二等奖：奖励价值 100 元的奖品。

三等奖：颁发奖状。（每个思政课任课老师可以推荐一名）

六、活动要求

1. 2018 级和 2019 级全体在校学生都必须参加，才能取得思政社会实践的 1 个学分。

2. 每个思政科老师都认真履行组织和指导的职责，确保学生按要求完成实践活动。

3. 活动所需要的经费从思政课建设费列支。

附件：1. 评奖流程

2. “红色茂名”社会实践作品评分标准

思 政 部

2019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 1：评奖流程

第一阶段：思政课任课老师初评

思政课老师初评：由每位思政课老师对任课班级学生作品根据评分标准打分评价，推荐其任课班级的 3 个作品参加复评。

第二阶段：专家评委复评

思政部安排老师进行复评（去掉最高分最低分取平均分），每位老师都必须观赏全部作品并打分。在初评的基础上推荐出 15 个参加终评的作品。

第三阶段：专家评委终评

终评。将 15 个参加终评的作品放在茂名大学生圈微信公众号展示，采用学生投票 40%+第三阶段专家评委终评 60%，最终选出特等奖 1-2 名、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10-11 名，三等奖 25-30 名。

附件 2：“红色茂名”社会实践作品评分标准及要求

【视频类】评分标准总分为 100 分

一、作品内容（60 分）

要求：紧扣“红色茂名”主题、立意鲜明、健康积极、富有感染力、传播力度高、社会影响力好。

二、摄像（15 分）

要求：画面清晰、曝光准确、色彩无失真、构图美观、镜头稳定。

三、编辑制作（15 分）

要求：结构流畅，配乐得当，字幕规范，无跳轴夹帧等瑕疵。

四、创新性（10 分）

要求：剧本、摄像、编辑制作等方面具有新颖的角度和手法。

视频类格式提交要求：

（1）分辨率：采用标清 4：3 拍摄时，设定为 720*576

采用高清 16：9 拍摄时，设定为 1280*720

在同一参赛作品中，各机位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不得标清和高清混用。

（2）画幅宽高比：

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的，选定 4:3；

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的，选定 16:9；

在同一参赛作品中，各机位的视频应统一画幅宽高比，不得混用。

（3）帧率：25 帧/秒。

（4）扫描方式：逐行扫描。

（5）输出格式：MPG、MPEG、WMV、AVI、MP4、MOV 等常用格式

【照片类】评分标准总分为 100 分

1、主题性：作品主题要求内容思想健康、积极向上，符合“红色茂名”主题，同时要求参赛作品名称、介绍、内容相符。（60分）

2、技术性：取景、构图、曝光、色调、清晰度等符合摄影技术基本要求，色彩和谐，构图比例协调。（15分）

3、创造力：作品表达形式新颖，构思独特，作品能够通过形象化的摄影语言符号和创新的立意去诠释摄影作品的主题。（15分）

4、表现力：作品风格突出，拍摄视角独特，手法新颖。（10分）

照片类格式提交要求：

（1）以摄影为基础，谢绝提供电脑创意和改变原始影像的作品。

（2）严禁造假、修改或抄袭。所有参赛作品如发生侵犯他人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 等行为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纠纷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3）每组提供照片不少于5张

（4）电子版相片要求：图片格式要求.jpg，其它文件格式请转成本格式提交。图片不得小于600万像素，图片大小2MB到8MB为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思政部办公室

2019年11月22日印发
